

論社區意識、社會建設與國家發展

李增祿

一、緒言

李登輝總統提示中華民國政府當前最重要的使命就是要匯集國人的智慧和眾人的力量，共同建立一個現代化的國家。一個現代化國家，就是要徹底民主化、要有行政效率、經濟要有力量、國民的生活、家庭要有氣質；要達到此一目標，必須先從激發社區意識開始。社區雖然是最基層、規模最小的單位，卻是我們國家社會建設最重要的基礎。（註一）於是「社區意識」、「社區文化」、「生命共同體」、「社區主義」、「社區的時代來臨了」成爲熱門話題，似乎「社區意識」、「社區文化」一日之間就被炒熱了，此乃總統登高一呼之特別效應。

其實在幾十年前研究社區發展的專家學者早就大聲疾呼社區發展的

重要，要激發社區意識、守望相助、加強精神倫理建設；要由社區居民自動自發，運用社區內、外資源改善社區環境，改善社會風氣，促進社會建設；要由內而外，由下而上，由社區居民參與，以過程取向之民主方式進行社區發展工作。但因主、客觀環境因素的影響，過去二、三十年來，在臺灣地區推動社區發展的結果很不理想，社區發展變成由上而下，由外而內，缺乏社區居民參與，被動且無法生根。希望這次能藉由總統的重視與推動，能激發社區意識，社區居民共同努力，締造和諧的生命共同體。

國家發展包括政治發展、經濟發展、社會發展等三大部門，故政治建設、經濟建設、社會建設爲國家建設的三大基礎。也有人另加一個部門，即文化發展、文化建設。因此一個現代化已發展的國家指政治已發

展、經濟已發展、社會已發展、文化已發展的國家。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已顯現經濟奇蹟，在經濟發展方面已接近已發展國家，而民主憲政改革，也大力推動中，徹底民主化之政治發展已有顯著的成果，惟有社會建設、社會發展尙待加強。早在二十年前，筆者在美國加州大學攻讀社會福利工作博士學位時，就由美國寄信給蔣經國總統（當時的行政院長），建議在行政院成立相當於經濟建設委員會的社會建設委員會，蔣院長交代當時的內政部長張豐緒回信說：意見很好列為重要參考資料，不久成立了文化建設委員會而不是社會建設委員會，因此有了推動文化建設的單位，但還缺乏推動社會建設的單位。筆者在此再度呼籲盡快成立推動社會建設的單位，除了激發社區意識、提昇文化生活品質之外，更可增進群己倫理、加強社會建設、健全國家發展。

一、社區、社群、共同體及社區意識

「社區」一詞是從英文Community翻譯而來，因不同學科不同觀點有其不同的界定與用途，依社區發展專家學者的觀點，社區包括下列幾種含義：(一)側重地理的、結構的、空間的與有形的社區——指居住於某一特定地區的一群人或這些人生活所在的地區；(二)側重心理的、過程的、互動的與無形社區——指共同利益、共同命運、共同願望、共同背景、共同職業等之人群，如「大學城」、「科學園區」、「倫敦猶太人社區」、「美國中國人社區」、「歐洲經濟（共同市場）社區」等；(三)側重社會的、組織的、行動的與發展的社區——指基層自治自決的行動單位

或稱地方性社區，如市鎮、或市鎮中幾個鄰里可作為集體行動共同建設者、或以某一項工作計畫為中心，可以採取集體行動者。（註二）

「社區意識」指居住於某一社區的人對於這個社區有一種心理上的認同，亦即所謂歸屬感。他認為這個地區是屬於他的，而他也是屬於這個社區的。如一個人對於他出生的故鄉或他的國家平常所保有的情誼一樣。因此他對於這個社區的建設成就必然有一種榮譽感、責任心，對於代表這個社區的許多活動，如一個球隊，或一座公共建築，都非常關心，此種心理便是參與社區活動的動力。（註三）

有人認為將英文Community譯成「社區」不如譯成「社群」或「共同體」，因為「社區」強調的是一群人所居住的地理空間，「社群」則已經跳脫地理空間的限制，由有共同職業、共同興趣、或共同利害的一群人組合而成，「社群」的概念是動態的，「社區」則是靜態的；居住在同一「社區」中的人可以組成「社群」，組成同一「社群」的人卻未必居住在同一「社區」。也有人認為日本人將Community譯成「共同體」就是具有強烈集體社群意識的，而中國人譯成「社區」就被定著在地理空間的層面上，而失去了「社群」意識。（註四）筆者認為英文Community一詞本身就含蓋「地理社區」、「利益社群」與「生命共同體」三種概念，因此任何二個中文字或三個中文字都無法很理想的取代英文Community一個字。於是研究社區發展的專家學者只好用「社區」二個字來加以說明，這「社區」二個字指地理社區、利益社群及生命共同體。

黃光國認為李總統所強調的「社區意識」、「社區文化」、「社區

主義」與「社群」、「社群主義」不同。總統重視社區居民之生活品味，追求「生活美感」，要蓋圖書館，要多舉辦藝文活動等。黃教授擔心總統的社區主義如不包含社群主義則無法掌握台灣地區自解嚴之後所呈現的發展脈絡，換言之，黃教授希望以他自己所謂的「社群主義」代替「社區主義」。黃教授認為解嚴之後，台灣社會中各種不同的民間社團和專業社群如雨後春筍般地出現，這些自主性的社群，一方面要求保障自身權益，一方面極力伸張公義，成為社會進步的主要動力。黃教授認為李總統自從擔任國家元首以來，便經常處在這幾個概念的夾雜和衝突之中，由於社會上各種自主性的社團經常向政府的權威提出挑戰，他很難衷心地提倡「社群主義」，他希望得到地方派系的支持，但又不願意看到地方勢力膨大到他難以掌控的地步。筆者認為李總統所強調的「社區意識」、「社區文化」、「社區生活共同體」等可能也含蓋黃教授所謂的「社群」或「社群主義」，只是沒有明白的指出來而已。但是，由總統出面提倡社區意識，就是要整合各界的自主力量，共同為國家發展而貢獻努力。

三、社區意識與守望相助

居住在同一社區之居民如具社區意識或生命共同體的心態，則必定能守望相助。狹意的守望相助指社區居民或高樓住戶，大家出錢出力，協助警力防竊防盜，打擊犯罪，共同維護社區居民之安全。廣義的守望相助則除防治犯罪之外，包括鄰里間的交往及各種社區生活問題的共同

處理，接近於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的概念。換言之，廣義的守望相助，除社區居民大家出錢出力協助防盜之外，還包括共同防火、減少災害，救助急難、疾病相扶持，共同維護環境衛生、交通秩序、噪音管制，敬老慈幼及其他有關居民利益與社區發展事項。

激發社區意識推動守望相助之辦法有下列數項：(一)政府各有關單位應重視社區守望相助工作之重要性，給予精神上的肯定和稱許，並提供更多的物質支援。(二)舉辦村里社區民衆聯誼、育樂等自強活動，以增進居民相互關懷，相互了解，發揮敦親睦鄰的美德。以五至十戶為一單位，每戶應裝置聯防警鈴，形成「家戶聯防」、遇有盜竊、火災、急病等特殊事故，立即按鈴申報，互相救助，隨時注意四週的人、事、物，發現可疑的人，立即報警處理。(三)加強管理員、巡守員之遴僱組訓考核，因守望相助人員素質之良窳對地方治安及警譽影響甚大，故不得不加以監督考核，除此外，還應積極爭取管理員、巡守人員福利互助及保險，使其執勤時更有保障，增加參與巡守工作的意願。

四、社區意識、精神倫理及社會建設

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在最近四、五十年來有經濟進步社會道德落後的現象，即物質文明進步了，但社會倫理道德生活混亂。傳統儒家的倫理道德不能適應今天的社會，而新的中心思想與倫理道德標準又還沒有建立起來。傳統中國的五倫為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等關係，這些都是個人與認識的人之間的規範，其中缺乏個人與社會大眾之間，即

個人與那些不認識的人之間的道德規範，此乃「群己關係」或稱「第六倫」，換言之，除傳統的五倫之外，再加一倫即「第六倫——群己關係」。

第六倫——群己關係之要義包括(一)要有公德公，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不要只顧自己的私利或方便而不顧他人死活，如不污染環境、不濺排污水、不亂倒垃圾等；(二)要有法治觀念，人人守法、守時、守秩序，如嚴守交通規則，維護交通秩序，候車、辦事要排隊，不插隊不破壞公共秩序，不亂放鞭炮、不鑼鼓喧天，不破壞社會安寧等；(三)要講信用，不冒用商標，要保證品質，只偷工減料，不貪不取，不盜印，不作奸犯科等。(註五)

有人認為台灣地區之環境衛生、噪音、污染，交通秩序、公共安全、社區安寧問題以及社會風氣之敗壞，幾乎到了無法忍受的地步，依先進已開發現代化國家的標準，會被列為「不適合文明人類居住」的等級，很多國人也都有同樣的看法，因此我們要盡快成立推動社會建設的單位，研擬社會改革運動的方案，激發國人社區意識，人人愛鄉愛國，遵守第六倫——群己關係，培養一等國民，以一等國民建立一等國家。

五、結語

李總統已登高一呼要激發社區意識、加強社區文化、提昇國人文化藝術生活品質，則我國的文化建設指日可待。希望總統再登高一呼要激發社區意識、加強社區精神倫理、遵守第六倫——群己關係、推動社會建

設、改善國民習性、培養一等國民、建立第一國家。總而言之，希望促成國家發展之政治發展、經濟發展、社會發展、文化發展能齊頭並進，以政治建設、經濟建設、社會建設及文化建設達成國家建設之總目標——建立現代化之新中國。

附註

註一：見「李登輝籲激發社區意識」，八十四年二月八日，聯合報，第一版。

註二：參見徐震著「社區與社區發展」，正中書局印行，八十一年十月，第二十三至三十八頁。

註三：同註二。

註四：參見黃光國「以社群主義建設新中原」，八十四年二月十六日，中國時報，第十一版；陳其南「經營大台灣從小社區做起」，八十四年二月十九日，中國時報，第十一版。

註五：參見「群己關係與倫理建設」，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同盟推行委員會編印，七十三年三月出版。

(本文作者現任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主任)